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7 页
三、附件·····	第 8—11 页
（一）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8 页
（二）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9 页
（三）本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0—11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3-211号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帝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雄帝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雄帝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雄帝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雄帝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雄帝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雄帝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慧敏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昌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46 号），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896,551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9.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99,999,979.00 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 2,358,490.56 元（实际不含税保荐及承销费为 3,301,886.78 元，前期已预付不含税保荐费 943,396.22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97,641,488.44 元，已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发行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606,506.18 元以及前期预付的不含税保荐费 943,396.22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95,091,586.0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19 号）。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减免降低部分登记结算业务收费的通知》，减免本公司发行登记费用不含税金额 6,506.18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调整为 195,098,092.22 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9,509.8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B1	
项目投入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345.78
	利息收入净额	C2	212.1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345.7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12.1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2,376.1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376.14
差异		G=E-F	7,000.00

注：结余差异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购买理财产品 7,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大厦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81066688832	19,772,333.60	智慧交通 SaaS 平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平安银行大厦支行			建设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4000025329200820921	33,989,099.09	智慧交通 SaaS 平台建设项目
合计		53,761,432.69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4000026329200518286）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10886000000085144）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2 年 7 月份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额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对流动资金进行补充，有助于上市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有效增强公司资本实力，缓解中短期的经营性现金流压力，改善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另外，公司将在补充流动资金后，在业务布局、财务能力、人才引进、研发投入等方面做出战略优化，有利于公司把握发展机遇，推动公司业务的未来可持续健康发展。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509.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45.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45.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智慧交通 SaaS 平台建设项目（注）	不适用	13,709.81	13,709.81	1,523.40	1,523.40	11.11	2026年3月31日	-453.65	不适用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5,800.00	5,800.00	5,822.38	5,822.38	100.39	不适用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509.81	19,509.81	7,345.78	7,345.78	37.65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10.2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产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了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智慧交通 SaaS 平台建设项目目前处于前期投入阶段，则 2022 年实现的效益为负数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5310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3 年 3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JDGL

SCJDGL

(副本)

SCJDGL

SCJD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市场监督管理

仅为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营业，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登记机关



2023 年 02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孙慧敏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2-04-1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10725198204100440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54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6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孙慧敏
33000001544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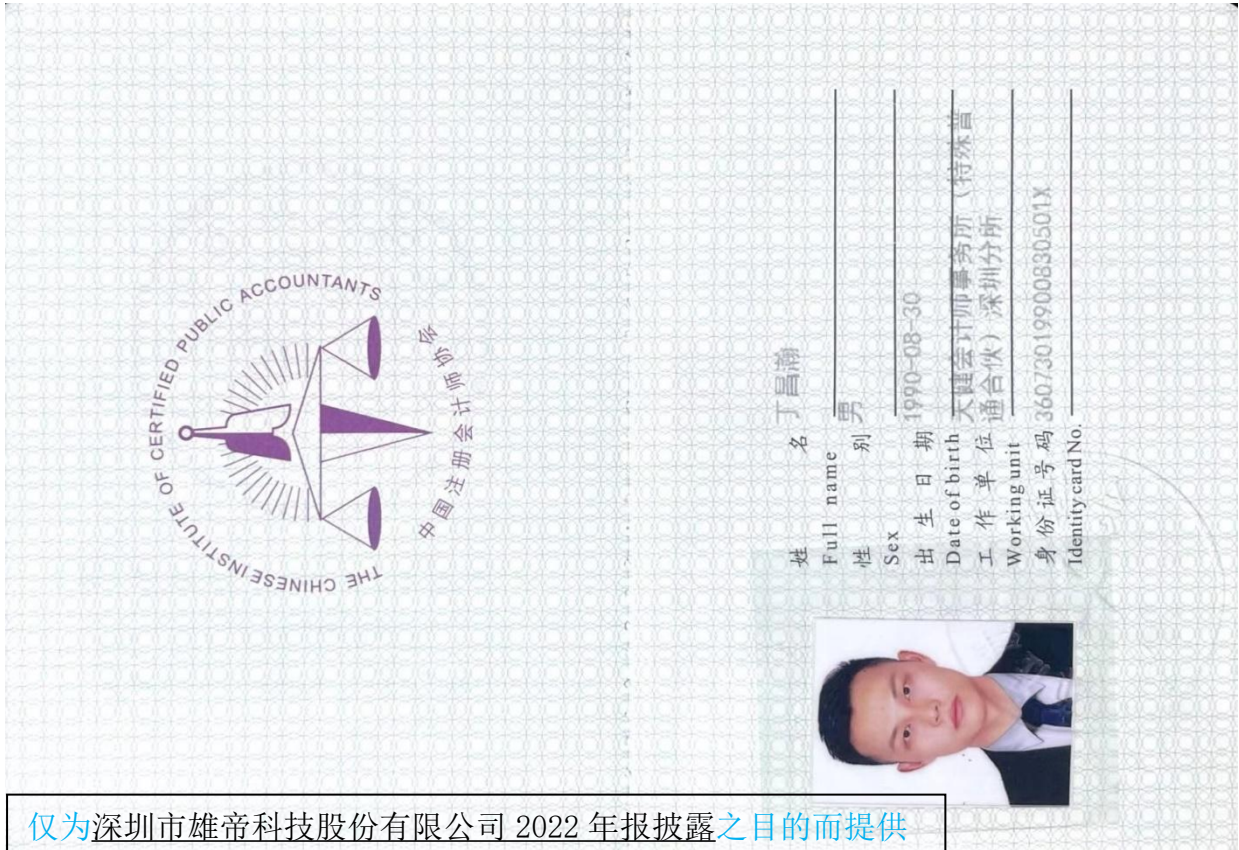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为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孙慧敏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报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丁昌瀚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